

汾西分公司 2025 年春浇取暖用煤采购项目

谈判采购公告

汾西分公司 2025 年春浇取暖用煤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。

1 采购项目简介

1.1 采购项目名称：汾西分公司 2025 年春浇取暖用煤采购项目

1.2 采购人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

1.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：已落实

1.4 采购项目概况：2025 年春浇即将开始，汾西分公司为解决支所各闸的取暖用煤，保证春浇顺利进行，保证各闸人员正常工作、生活，拟购煤 84 吨。

1.5 成交供应商数量：1 家。

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

2.1 采购范围：采购清洁煤 84 吨。

2.2 供货期限：正式合同签订后 5 天内将清洁煤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2.3 服务质量：煤炭的形状为大小均匀的块状，而不是细小的粉末或碎屑且无明显结石。块煤应具有较高的热值和较低的硫灰分含量，燃烧时更加稳定且烟尘较少。在使用过程中，块煤能够保持较长的燃烧时间，适合于燃煤锅炉和火炕燃烧热能的场合。此外，块煤在储存和运输应最大限度减少对环境的影响。因此，所供应的块煤应确保其在使用过程中的高效性和经济性。

3 供应商资格要求

3.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：

（1）依法设立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。

（2）资质要求：/。

（3）财务要求：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；

（4）业绩要求：/；

（5）信誉要求：未被“信用中国”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”。未被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www.gsxt.gov.cn）列入“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”。

（6）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：/。

3.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：

（1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、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；

（2）进入清算程序，或被宣告破产，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；

（3）其他：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。

3.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。

4 采购文件的获取

4.1 获取时间：请于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，每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，下午 14 时至 17 时(北京时间)，在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电子采购文件。

4.2 获取电子采购文件需准备以下资料：

(1) 有效的营业执照；(2) 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/经营者）授权委托书、法人（单位负责人/经营者）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；(3)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（信息包含：单位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/经营者）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等相关信息（格式自拟）），相关资料扫描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 fhgqghjsk@163.com。

4.3 采购文件售价：0 元整，售后不退。

5 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：2025 年 3 月 7 日 9 时 30 分。

地点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 5 层会议室。如有变更，另行通知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6 谈判时间和地点

6.1 谈判时间：2025 年 3 月 7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6.2 谈判地点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。

7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谈判采购公告在《万家寨水控阳光采购平台》《山西国资数值采购系统》上同时发布。

8 监督部门

监督部门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

9 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山西汾河灌溉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453291242